

1.23
FRIDAY
申命記
14:22-29

「你們不可忘記住在你們城裡的利未人，因為他們沒有自己的產業。每三年的最後一年，你們要把當年的十分之一運到城裡儲存。這些存糧是要供應沒有自己產業的利未人，以及你們中間的外僑、孤兒，和寡婦。他們可以按需要領取糧食。你們這樣做，上主——你們的上帝就會在你們所做的一切事上賜福給你們。」（申14:27-29）

照顧有需要的人

申命記14章22至29節教導「十一奉獻」的目的，不僅是制度性的規定，更是上主對祂子民生命態度的塑造。以色列人要在豐收時記得：一切都來自上主，因此他們也要照顧沒有產業的利未人，以及寄居者、孤兒、寡婦等弱勢族群。奉獻不是施捨，也不是屬靈表現的量化，而是承認恩典、實踐信仰責任，使整個群體共享上主的慈愛與供應。

這樣的精神在今日仍被看見。從1998年從台北中會成員發起、到潘黎如牧師娘在2004年正式推動關懷街友與弱勢家庭的「迦勒團隊」，以真實行動實踐耶穌憐恤人的教導：從每日提供午餐，到陪伴街友、支持弱勢家庭，再到每週聚會，他們用耐心與愛走進被忽略的角落。一路至今，都展現出「把恩典化成行動」的信仰精神。

富足不是個人的，而是群體共享的祝福。在講求效率、競爭與個人成就的時代，上主的律法挑戰我們放下冷漠與自我中心，看見身邊被忽略的人。願我們學習留出時間、資源與關懷，使行善與分享成為日常，讓我們的生命也成為這世代的奉獻。

迦勒團隊21週年 北中頒獎致謝委身弱勢關懷



自2004年起長期關心街友、弱勢家庭的迦勒團隊，2025年11月29日在台灣女子神學院一樓舉行「21週年感恩禮拜」。包括台北中會議長張碩恩、教社部長楊善雄及部員都親自出席，並頒發獎狀及一筆奉獻給迦勒團隊的成員，以感謝他們21年來投身弱勢關懷事工的委身與付出。（全文內容請至TCNN閱讀）

施恩的上主，我願懂得感謝，也願意分享，學會為別人留一份愛和時間，去幫助需要幫助的人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